

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16:0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召集和主持。

5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24年半年度报

告》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-054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的情况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相关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明确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，便于股东对利润分配进行监督，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